项目编号：YC23307026（CGO）

**勉县公安局2023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

**自定装备（云桌面）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勉县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_Toc1002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附表 5](#_Toc29395)

[第三章 投标须知 7](#_Toc9661)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20](#_Toc5426)

[第五章 评分标准 23](#_Toc4203)

[第六章 合同范本 35](#_Toc2340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_Toc1437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勉县公安局2023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云桌面）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汉中市汉台区西新街仁和春天11号楼二单元23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 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勉县公安局2023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云桌面）项目

预算金额：648900.00元

最高限价：648900.00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名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其他终端设备 | 其他终端设备 | 1(项) | 详见招标文件 | 648900.00 | 648900.00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50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7）《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13）本项目不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2）提交自2022年12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3）提交自2022年12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所有权证明、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或承诺；（5）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6）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7）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www.creditchina.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8）本项目不面向中小企业；（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04日至2023年12月08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西新街仁和春天11号楼二单元23层会议室

方式：现场购买,不接受邮寄 售价：每套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西新街仁和春天11号楼二单元23层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购买采购文件时需携带经办人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2、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入库。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勉县公安局

地址：汉中市勉县民主街103号

联系方式：199161626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汉中市汉台区西新街仁和春天11号楼二单元23层

联系方式：0916-296891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折红

电　话：0916-296891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信息 | 采 购 人：勉县公安局  地 址：汉中市勉县民主街103号  联系方式：19916162667 |
| 2 |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916-2968918 |
| 3 | 项目名称 | 勉县公安局2023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自定装备（云桌面）项目 |
| 4 | 项目编号 | YC23307026（CGO） |
| 5 | 投标保证金 | 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前（以到账之间为准）  保证金缴纳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入指定账户）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  请各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缴纳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其他形式的保证金。  开户账户：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含光路支行  帐 号：30205199004169 |
| 6 | 采购内容和要求 | 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 |
| 7 | 最高限价 | 人民币：陆拾肆万捌仟玖佰元整（¥648900.00元） |
| 8 | 发售招标文件 | 时间:2023年12月04日至2023年12月08日  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西新街仁和春天11号楼二单元23层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套，售后不退。 |
| 9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前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汉中市汉台区西新街仁和春天11号楼二单元23层 |
| 10 | 踏勘现场及  答疑时间、地点 | 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答疑时间：2023年12月11日17时00分前（逾期不受理）  答疑递交方式：书面原件或电子扫描原件  投标人应对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的完整性进行适当的复核，以便在答疑时澄清。 |
| 11 | 招标有效期 |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12 | 供货安装周期及质量要求 | 供货安装周期：50日历天；质保期：三年 质量：合格 |
| 13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包含正本1份、副本1份、开标报价一览表1份(含开标报价一览表原件一份以及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U盘1份） |
| 14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评审办法 |
| 15 | 资格要求 |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2）提交自2022年12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3）提交自2022年12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所有权证明、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或承诺；（5）投标人须提供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6）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7）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www.creditchina.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8）本项目不面向中小企业；（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 16 |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 信息传输业 |
| 17 | 其他费用 |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向中标投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付清。 |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名词解释**

1、采 购 人：勉县公安局

2、采购管理机构：勉县公安局纪检

3、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投 标 人：参加本次公开招标的潜在投标人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要求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招标过程和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各章名称见目录。

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投标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投标截止期十五（15）日以前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进行公布，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期前十五（15）日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3.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进行公布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3.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根据项目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各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

6、本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做出实质性投标。具体内容包括：

①、按照要求填写投标函格式。

②、投标报价一览表。

③、投标人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是合格的，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且设备来源渠道合法，质量有保证等。

3.2 投标报价：

①、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上，标明投标总价、整个项目完成

期限、质量标准等项，在分项报价表中须标明单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②、投标总价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包含：招标需求中的全部内容及安装、

调试、培训等。

③、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

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投标人自负。

④、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3.3 报价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4 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元）

①、投标人须按规定时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

②、各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递交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③、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

以支票、汇票、本票（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入指定账户）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

④、凡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证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无效。

⑤、未中标单位的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单位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及时退还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5 下列情况发生（包括但不限于），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投标人提供虚假资质谋取中标的；

②、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③、投标人在该项目招投标期间擅自退出投标活动的；

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⑤、中标投标人自行放弃中标资格的；

⑥、中标投标人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⑦、中标投标人不按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⑧、中标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6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九十日历日，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各投标人应按照给定的格式，按序编制页码，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并加盖骑缝章（公章和法人章），各自胶装成册，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正、副本应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封装。电子文档一份，需包含投标文件所有内容。

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

3、投标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4、投标文件除各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和盖章。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开标一览表1份（内附开标报价一览表原件一份以及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U盘1份）。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分别单独密封，且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则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的密封：

2.1 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2 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等内容。

2.3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3、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后，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投标人递交的任何资料和文件。

4、投标文件递交后，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投标文件的扉页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6、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后到投标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将没收保证金，同时，还应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处罚。

**六、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职能**

1、采购代理机构职能：

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采购管理机构的监督和管理，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监督机构及采购人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出席。

1.2 为确保招标工作公平、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关专家）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评标委员会的职能：

2.1 审查参加投标人的资质文件是否齐全、合法、有效。

2.2 对各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中投标报价、整体效果、同类业绩、功能指标、设备配置、商务投标等进行评审。

2.3 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投标人。

2.4 排序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2.5 协商处理开标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

3、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3.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3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办法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4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3.5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3.6 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7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4、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依据递交投标文件顺序的逆顺序，将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及有关内容进行公布。

5、开标后，直到与中标投标人签定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各投标人的有关资料及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投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评审原则及程序**

1、招标评审原则：

1.1 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2 采用同一程序和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评审。

2、符合性和有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和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之一者按无效处理：

2.1 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必备资质，资质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规定。

2.2投标文件没有加盖单位公章，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2.3未按要求交纳保证金的或未随附缴纳凭证及代理机构出据的收款收据的。

2.4投标人针对同一货物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2.5投标人提交的产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不能满足要求，出现重大偏差，招标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

2.6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招标纪律的。

3、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3.1 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3.2 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出现明显错误的，以总价金额为准修正单价；

3.3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3.4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开标程序：

4.1开标大会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举行，出席和参加大会的须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法定授权委托代理人，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议的须持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对开标现场参会人员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原件，投标人应在会议开始之前进行会议签到，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时间到会签到的视为自动放弃。

4.2开标的全过程分为：投标人资格审查、投标文件密封检查、公布投标报价、评审过程、评审专家评审结论等阶段。

4.2.1资格审查：**投标人须现场提交下列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投标文件内《资格审查证明文件》后附复印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2）提交自2022年12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3）提交自2022年12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所有权证明、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或承诺；（5）投标人须提供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6）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7）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www.creditchina.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8）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2.2投标文件密封检查：由参与开标会议的投标投标人及招标人代表共同查验各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密封是否完整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签字确认；

4.2.3公布投标报价：将各参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报价、整个项目完成期限、质量等内容以公开宣读的形式予以公布。

4.2.4评审过程：评标委员会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商务报价、产品性能等内容进行详细的评审。各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商务价格、服务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被授权范围内。评标委员会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4.2.5评审专家评审结论：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八、评审办法及内容**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禁止不正当竞争。

1. 评审内容

1.1 投标文件资格性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相应资格。凡未通过资格性评审的投标文件即作为无效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1.2 投标文件符合性评审：商务符合性审查。

1.3 商务部分评审内容：包括投标报价完整、合理、有效、分析报价构成的合理性（分项报价表）、质量、整个项目完成期限、对招标文件的投标等商务评审内容。

2、评标须知

1.1 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即作为无效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内容如下：

①、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的；

②、投标文件、投标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③、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必备资质要求的；

④、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交纳保证金的；

⑤、明显不符合商务、技术要求，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⑥、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⑦、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内容有疑问的部分，可以向投标人质询并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澄清，但不得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评标委员会成员及投标人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九、中标、质疑及投诉**

1、确定中标人

1.1 评标委员会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确认函》确定中标人。

1.2 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中标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并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质疑与投诉

2.1 质疑与投诉事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号））及《陕财办采资（2016）53号》规定执行。

2.2、出现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的询问和质疑。

2.4、出现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5、质疑

2.5.1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法定期限内，按照质疑函范本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并附必要的证明材料。

2.5.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2.6.3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4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2.5.5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招标公告。

2.5.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7. 质疑投标人是自然人，个体工商户未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和本人身份证明或非个体工商户未提供本人身份证明的；
8. 质疑投标人是法人，未提交法人营业执照或者事业法人证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
9. 质疑投标人是其他组织，未提交其他组织有效证明文件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的；
10. 质疑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明的；
11. 质疑函未签字或未加盖公章的；
12.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13.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14.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5.7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6.投诉

2.6.1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汉台区财政局提起投诉。

2.6.2投标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4）事实依据；

（5）法律依据；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

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2.6.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2.6.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2）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

（3）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4）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5）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2.6.5 投诉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十、合同授予**

1、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3、授予合同时采购人有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10%的幅度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4、签订合同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中标(成交) 投标人签订采购合同。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十一、需要落实的政策：**

1、小微企业的政策**（本项目为不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执行以下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2）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投标人须做成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4）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2、监狱企业的政策

（1）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谈判报价\*（1-10%）。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有关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节能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标注“★”的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响应的所有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有效期内）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3%）；（不是所有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

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响应的所有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有效期内）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1%）；（不是所有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5、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投标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投标投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的程序办理。

**十二、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所规定的收费标准。

**十三、其他**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招标方式或重新组织招标：

1.1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1.2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限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3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评委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1.4 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2、拒绝商业贿赂

2.1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2 投标人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仍有且一致。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云桌面一体机 | 1、机箱规格：2U； \*2、处理器：≥2颗CPU，单颗CPU主频≥2.9GHz、核心数≥16C； \*3、内存：≥8根32GB DDR4； \*4、硬盘：≥2块2.5寸240GB SATA SSD，≥2块2.5寸960GB SATA SSD，≥24TB SATA HDD； 5、电源：冗余电源； \*6、网口：接口数量≥6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 \*7、服务：包含三年质保及软件升级。 | 台 | 3 |
| 2 | 云桌面软件 | 1、因使用中存在很多业务应用，桌面云终端在多应用并行运行的情况下，管理员可针对当下使用频率较高的应用软件做进程加速从而保障核心应用的使用体验与高效运行。 2、本项目要求虚拟存储软件与桌面云终端同一品牌。投标时要求提供虚拟存储自主产权证书复印件，虚拟存储授权要求无容量限制，便于后续存储扩容。 3、为需要实现桌面云多集群、多站点的统一管理，管理员可通过集群管理界面单点登录的模式跳转至其他站点集群的管理平台，实现对各分支桌面云平台的集中统一监管，便于监管各分支桌面云平台的运行状态，提高运维效率，降低了管理复杂度；（提供相关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以证明功能有效性） 4、平台需要支持虚拟机防勒索功能，当检测到资产防护组件异常、疑似中勒索病毒时，平台能够自动触发快照，最大程度的保障办公数据的安全。 5、为了保障我单位桌面云的部署效率、简化桌面云运维难度，桌面云平台需支持链接克隆和完整复制虚拟机。链接克隆可以大幅提升桌面的上线效率，并简化桌面的升级运维工作量。完整复制虚拟机可以让虚拟机保持独立，不受模版单点故障影响。克隆时可指定虚拟机数量、运行位置等信息，并可以实现链接克隆虚拟机转为完整复制虚拟机，本项目要求100个虚拟机派生时间不超过5分钟；（提供链接克隆虚拟机转为完整复制虚拟机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以证明功能有效性） 6、为保障红头文件等关键数据文件的安全性，支持将剪切板、PC设备和USB设备外发文件的操作禁止，且禁止后，可通过统一的导出文件设计模块导入，所有通过导出审计系统的文件将会加密备份到数据中心，以备后续审计使用，可疑的导出行为会产生告警；（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以证明功能有效性） 7、为了减少由于内存条老化带来的办公系统宕机的风险，平台需要支持内存ECC自动纠错机制，当扫描到物理主机的内存条出现ECC CE和UE错误时，能够将对应内存空间进行隔离并定位故障内存的槽位，减少硬件问题对业务的影响； 8、为了满足我单位办公业务的安全性需求，桌面云平台需满足内嵌桌面防火墙的功能，在管理平台可配置基于ip、虚拟机、用户的ACL策略访问控制，以解决网络隔离配置的复杂性以及实现虚拟机直接的隔离安全， 9、为了减少由于磁盘坏道过多带来的办公系统宕机以及数据丢失的风险，桌面云平台需要支持磁盘坏道扫描检测功能，通过设置扫描的时间段，定期对数据盘进行坏道检测，发现坏道后可自动从另外一个副本读取数据； 10、为了实现桌面云的智能运维，桌面云平台需要实现软件资源占用统计以及业务软件的识别，针对软件资源占用进行统计分析，如果消耗较高要求提供告警，业务软件识别功能可以将特定软件标记为业务软件和非业务软件，便于管理员对用户的软件安装和使用情况做分析。 11、为了实现本单位桌面云资源的高效利用，本单位采购的桌面云平台需要实现空闲虚拟机识别功能，能够识别一段时间内的空闲和僵尸虚拟机，并能导出统计报告，用于管理员做统计报表和分析，避免不必要的资源开销。 12、为保障红头文件等关键数据文件的安全性，桌面云平台需支持剪切板文件拷贝审计，在虚拟机与本地之间拷贝时，将发生拷贝的用户信息，虚拟机信息和拷贝的内容，上报到数据中心；支持审计管理员登录数据中心查看到拷贝的文件记录，对于用户拷贝的文件，支持在线预览，所有拷贝的内容均支持下载。当用户在非规定的时间内发生剪切时，数据中心将会记录告警； 13、为了快速满足用户对桌面资源的诉求，所投产品需支持用户自助申请虚拟机配置变更，管理员可以选择审批通过、修改申请配置以及驳回操作，审核通过资源自动加到用户虚拟机上，并且用户申请虚拟机配置变更可以直接指定给部门资产管理员审批，既符合规定又提高效率。 14、为了保障外设兼容性及稳定性，所投产品需支持USB映射，兼容主流使用外设，如高拍仪、扫描枪、扫描仪、摄像头、密码小键盘、指纹收集器、身份证读卡器、手写板、打印机、USB-key等不同外设。 | 套 | 1 |
| 3 | 云桌面用户授权 | 1、为了保障办公业务数据的安全性，桌面云平台需要支持虚拟机的集中备份与恢复，通过支持设置备份策略实现全自动化备份，可按需选择多个虚拟机或全部虚拟机备份至外置存储；（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可对虚拟机备份并恢复） 2、本单位存在内部的数据共享及存储需求，桌面云平台需提供平云盘存储方案，通过分配个人盘实现用户个人数据存储的需求及隐私保护需求，通过共用盘允许所有人访问，实现内部数据共享需求。 3、本单位内部网络条件参差不齐，为了保证不同的网络条件都能有良好的接入虚拟桌面的体验，桌面云平台需要支持UDP和TCP两种传输模式，根据网络条件在建立会话前自动选择传输模式，无需手动调整，并且平台可以实现压缩质量、帧率等网络优化技术，以达到良好的使用体验。 4、平台需要支持自助快照恢复，当使用人员误操作导致云桌面卡慢、蓝屏、死机或者中病毒的时候，可通过快照还原按钮自助进行系统盘快照还原操作，需要支持安卓瘦终端、PC客户端；（提供功能截图及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5、桌面云平台需要提供桌面运维工具，可查看桌面运行状态、版本信息、虚拟机资源使用状态、操作系统版本、显示分辨率、连接状态等信息。 6、为了方便管理员更加高效的维护桌面与平台，桌面云平台需要支持办公桌面的互动协助，在不中断其桌面连接的情况下，用户可以申请管理员对其桌面进行在线远程协助，整个协助过程双向可见、可控，用户信息更加安全； 7、为了提高桌面使用体验，桌面云平台需支持视频重定向技术，视频文件不在服务器解码，直接重定向到终端本地解码，提升播放体验；（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8、为提高接入桌面的终端安全准入，减少终端的病毒携带风险，客户端准入时需要经过安全检测，检测内容至少包括：终端类型、操作系统版本、接入IP和时间、软件安装情况等条件设置接入访问策略，如客户端不满足安全检测要求则不允许接入， 9、为了提升敏感岗位的桌面的安全性，桌面云平台需要支持录屏审计功能，对敏感岗位进行责任认定和授权管理，便于出现关键信息泄露以后，进行溯源。  10、本单位有严格的应用管控要求，桌面云平台需要实现应用管控技术，通过设置黑白名单的方式实现，在黑名单中可以通过配置规则禁止指定应用或进程在云桌面中运行，在白名单中通过配置规则只允许规则中的应用或进程在云桌面中运行。 | 个 | 93 |
| 4 | 云桌面控制器 | 1、勒索病毒是我单位的重点防护对象，桌面云平台支持提供勒索病毒整体防护体系，直观展示最近七天勒索病毒防护效果，包括已处置的勒索病毒数量、已阻止的勒索病毒行为次数、已阻止的未知进程操作次数、已阻止的暴力破解攻击次数。 2、我单位有很多文件分发的场景，桌面云平台需要支持文件分发，可以将文件分发到特定的虚拟机，分发的文件可以直接下发到虚拟机的指定位置，无需在虚拟机中进行操作； 3、为了能让桌面云管理员更加直观的掌握桌面资源的整体情况，本单位采购的桌面云平台可依据当前的资源占用和调度情况，量化出每个虚拟机体验和风险的综合评分，可查看评分趋势变化图，评分越低，使用体验越差，风险越高，管理员便可以及时处理相关的问题。 4、为了简化管理员对于桌面云的运维难度，本单位采购的桌面云平台需要持续性检测并发现单个桌面虚拟机、物理主机以及整个集群相关的软硬件问题，检测出的问题按照严重程度做分级，可直接在平台上以图文形式直接展示问题分析说明以及问题处置建议，管理员根据处置建议可直接进行操作；（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以证明功能有效性） 5、为了方便本单位桌面云管理员的相关工作汇报，桌面云平台需要支持查询一段时间的并发用户会话、用户使用时长、服务器负载情况、存储利用率、存储性能情况等并支持报表导出； 6、为了提升桌面云平台的整体运维效率，简化运维工作量，桌面云平台需要通过运维平台监控到虚拟化服务器内部的进程总数、内存详情、虚拟机开机已接入和开机未接入的数量趋势图、CPU详情、磁盘详情、网卡详情等内容； 7、为了提升管理员在桌面云平台出现问题时的快速响应与处置能力，平台需具备全天候 7\*24智能监控并分析桌面云平台使用情况，自动侦测并发现虚拟机卡慢问题，并提供优化解决方案。 8、为了最大化合理利用桌面云平台的资源，本单位采购的桌面云平台需要实现虚拟机扩容和减配识别，由于公安实际办公业务的复杂性，每个民警对虚拟机的性能需求有差异，需要更好地平衡体验和资源利用效率，桌面云平台需要智能识别虚拟机是否需要扩容以满足使用体验，还需要识别哪些虚拟机性能过剩，建议管理员做智能降配，以达到主机资源利用率最大化。 9、当终端意外中毒时，为了防止终端被黑客控制，桌面云平台需要支持具备扫描并禁止黑客工具启动的功能，包含：冰刃、xuetr、ProcessHacker、PCHunter、火绒剑、Mimikatz的自启动，防止黑客攻击。 10、我单位的数据至关重要，为了防止管理员误操作造成不必要的数据损失，平台需要支持虚拟机回收站功能，当虚拟机被误删除后，管理员可进入回收站，将被删除的虚拟机恢复到原位置，可设置回收站自动清理时长，可显示回收站实际占用空间及显示关联的用户。 11、为了保证桌面业务数据的高可靠，桌面云平台采用分布式存储架构，采用多副本模式，包含本地聚合、散列两种副本形式，桌面虚拟机优先运行在本地聚合副本所在物理服务器，实现桌面虚拟机读写的IO本地化，保证桌面虚拟机的高性能需求；（提供国家单位颁发的不对第三方侵权且不会引起法律纠纷的对应技术说明文档，并加盖厂商公章） 12、为便于管理员对数据流进行分析及桌面业务出现问题后的快速定位，平台应支持基于网络拓扑的形式创建虚拟机，虚拟交换、虚拟安全组件等各类资源，并可实现可视化展示（提供国家单位颁发的不对第三方侵权且不会引起法律纠纷的对应技术说明文档，并加盖厂商公章） | 套 | 1 |
| 5 | 瘦终端 | 1、\*CPU主频≥1.6GHz，内存≥1GB，硬盘容量≥4GB，接口数量≥1百兆电口+1\*VGA，USB口数量≥6\*USB 2.0 2、为了保证平台的整体稳定性与可维护性，桌面云和瘦终端可通过一个管理平台管理桌面云和瘦终端；（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以证明功能有效性） 3、为了提升桌面云的使用便捷性，瘦终端需要支持联动关机，用户可以跟使用PC一样，打开操作系统“开始”菜单、点击“关机”按钮，云终端和操作系统将会一体化关闭，没有多余的操作步骤。 4、为了提升桌面云终端的使用安全性，瘦终端需要支持配置是否允许显示本地桌面和是否允许安装应用、支持开启“修改云终端配置和登录信息需要密码”功能、支持配置是否允许新的云终端接入或者接入需要密码。 5、为了提升桌面云终端的易用性，瘦终端需要支持配置自定义开机画面、支持云终端分组管理、支持配置云终端定时开关机计划、支持开启“云终端加电自启”功能、支持配置是否自动下载并安装更新、支持批量移动/删除/关闭云终端、支持配置是否允许自动登录和保存密码。 | 台 | 93 |
| 6 | 显示器 | 电源输入12V=2A；额定功率24W Max.；屏幕尺寸≥23英寸；显示比例16:9；推荐刷新率60Hz；最大刷新率75Hz；刷新率60Hz；分辨率≥1920x1080；显示器接口与终端匹配。 | 台 | 93 |
| 7 | 有线键鼠 | USB接口；线材长度约1.5m；标准键盘。 | 套 | 93 |

**第五章 评分标准**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3** 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4**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5**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6**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7**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3.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3.1.1**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3.1.2**评标委员会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发现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1）**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

**（2）**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3）**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4）**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5）**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6）**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7）**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3.1.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除本条规定和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且无法及时补足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3.2**资格性审查。

**3.2.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按照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审核内容为招标文件第三章内容）

**3.2.2** 资格审查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对资格性审查结果进行复核，对资格性审查错误进行及时纠正并记录。

**3.3**符合性检查。

**3.3.1**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3.3.2**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即不作为符合性审查事项，不得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正副本数量齐全、密封完好，只是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分装或者统装的；

**（2）**存在个别地方（不超过2个）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3）**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4）**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3.3.3**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资格性审查阶段

**①**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②**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③**投标人、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条件及提供的证明材料等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④**联合体投标不符合要求的：a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未按规定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b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的，或同时参加两个（含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的；c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其负责投标事务的一方与联合体协议中明确为负责投标的全权代表方不一致的；

**⑤**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资格性要求的。

1. 符合性审查阶段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投标文件签署及盖章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2 | 投标报价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低价投标须有书面说明且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4 | 投标文件份数、装订方式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5 | 服务期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6 | 质量要求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7 | 技术、服务应答内容 | 满足招标文件中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包括采购人要求产品（如涉及）在强制节能清单中而不采用强制节能产品投标的）； |
| 备注：以上各项有1项不合格，评审不予通过，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 |

**（3）**其他情形

**①**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或出现弄虚作假投标情形；

**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4**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5**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3.6**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中标候选投标人应当排序。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投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3.7**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7）**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3.8**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招标采购单位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9**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9.1**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

**3.9.2**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9.3**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投标人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1）**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2）**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3）**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3.9.4**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确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或修正后的价格超过采购预算或者项目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无效。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3.10** 低价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1**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

**3.11.1**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3.11.2**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4.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总分。

**4.3**综合评分明细表

**4.3.1**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4.3.2**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评标因素** | **分值** | | **评价要素** |
| **具体指标** | **分项**  **分值** |
| 价格部分（30分） | 报价 | 30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2、对符合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 技术部分（60分） | 技术响应 | 20分 | 设备选型原则为主流、成熟且稳定的产品，投标人须参照技术参数项在技术偏离表中逐项应答，根据响应情况赋分。（20 分）  产品技术参数清楚、明确，规格、功能一致，根据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比，完全符合、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计2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
| 质量保障 | 13分 | 1、本次云桌面平台承载了本单位重要的业务数据，为了保障平台本身的安全性与健壮性，供应商或云桌面厂家具备云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5级资质的计3分, 云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3级及以上资质的计2分，云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3级以下的计1分，不提供的不计分。满分3分。  2、为了保证云桌面平台的稳定性与公安业务的可适用性，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类似现场环境测试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一机两用软件、数字驱动证书、文档安全集中存储与管理系统、执法监督系统、户籍警窗口多种外设兼容性等），视测试报告的内容、结果及技术展现情况计分，证明材料详尽、完整，充分满足得4分，证明材料存在缺漏的计1-3分，未提供不计分。  3、本单位的办公业务关乎民生，为保证云桌面产品的稳定可靠性以及桌面办公的安全性，云桌面产品需要满足安全监管要求以及相关标准规范，云桌面原厂商应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37950-2019 信息安全技术云桌面安全技术要求》以及《GA/T1348-2017信息安全技术云桌面系统安全技术要求》标准起草单位之一，两个标准都满足标准起草单位的得4分，只满足一项标准得2分，两项都不是标准起草单位的不得分。  4、为满足单位信息建设等级保护安全能力要求，厂商需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国测）颁发的安全服务资质网络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能力评定证书，并加盖厂商公章，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 人员配置 | 13分 | 1、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人员方案，人员组织安排计划，服务人员方案详细，人员组织安排计划合理可行，计3～4分；服务人员及服务设备配置方案较详细，人员组织安排计划较合理，计1～2分。  2、项目经理1名，要求具备机电专业建造师证二级及以上资格，一级得3分，二级得2分，需同时提供投标截止日之前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3、技术负责人1名，要求具备计算机技术与软技术资格证书，高级得3分，中级得2分，需同时提供投标截止日之前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4、服务人员团队具有HCIE、H3CIE、H3CSE、HCIP数通方向的厂商认证证书，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满分3分。不提供不得分。 |
| 售后保障方案 | 9分 | 1、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组织实施计划完整可行，保障措施可靠，能够保证按期供货，具有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实施方案，评标委员会从备货供货进度及保证措施、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合理及责任制度、产品安装检测调试等方面进行综合评比，优计2-3分，一般或较差计0-1分。  2、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包括投标人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项目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等），售后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详细、具体，备品备件及耗材情况明确，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根据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比，优计2-3分，一般或较差计0-1分。  3、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并列出培训的具体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并进行简单故障排查处理（包括：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内容等），根据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比，优计2-3分，一般或较差计0-1分。 |
| 核心功能演示 | 5分 | 1、为了实现云桌面的智能运维，本单位采购的云桌面平台需要实现软件资源占用统计以及业务软件的识别，针对软件资源占用进行统计分析，如果消耗较高要求提供告警，业务软件识别功能可以将特定软件标记为业务软件和非业务软件，便于管理员对用户的软件安装和使用情况做分析。成功演示得1分。  2、为了实现本单位云桌面资源的高效利用，本单位采购的云桌面平台需要实现空闲虚拟机识别功能，能够识别一段时间内的空闲和僵尸虚拟机，并能导出统计报告，用于管理员做统计报表和分析，避免不必要的资源开销。成功演示得1分。  3、为了能让云桌面管理员更加直观的掌握桌面资源的整体情况，本单位采购的云桌面平台可依据当前的资源占用和调度情况，量化出每个虚拟机体验和风险的综合评分，可查看评分趋势变化图，评分越低，使用体验越差，风险越高，管理员便可以及时处理相关的问题。成功演示得1分。  4、为了简化管理员对于云桌面的运维难度，本单位采购的云桌面平台需要持续性检测并发现单个桌面虚拟机、物理主机以及整个集群相关的软硬件问题，检测出的问题按照严重程度做分级，可直接在平台上以图文形式直接展示问题分析说明以及问题处置建议，管理员根据处置建议可直接进行操作。成功演示得1分。  5、为了最大化合理利用云桌面平台的资源，本单位采购的云桌面平台需要实现虚拟机扩容和减配识别，由于公安实际办公业务的复杂性，每个民警对虚拟机的性能需求有差异，需要更好地平衡体验和资源利用效率，云桌面平台需要智能识别虚拟机是否需要扩容以满足使用体验，还需要识别哪些虚拟机性能过剩，建议管理员做智能降配，以达到主机资源利用率最大化，成功演示得1分。  **注：以上演示总体控制在5分钟以内。** |
| 商务部分 （10分） | 业绩与认证 | 3分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每份计1.5分，计满3分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
| 7分 | 1、供应商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和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提供一个的1分，满分5分。不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具备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 1、本一览表各种计算数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赋分超过分值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的，则该成员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技术标不得赋满分，同时项目技术标响应没有偏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赋分应在该项分值总分的60%及以上进行赋分，如得分低于60%的属重大偏差，评标专家应作详细说明。  3、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凡打分不符合本评审要素要求者，均按无效打分对待。  4、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第一时,比较投标报价,此分项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依次比较其它分项。  5、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确定符合要求的投标人，进行综合比较打分，按得分由高至低排序，并推荐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的投标人。  6、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 | | |

说明：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本项目不面向中小企业，故投标人不享受本条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2）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3）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投标人须做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2、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对符合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有关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节能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标注“★”的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响应的所有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有效期内）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3%）；（不是所有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

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投标响应的所有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有效期内）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1%）；（不是所有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 5、对于不享受以上政策性优惠价格调整的，其评审价=报价报价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审定。

采购代理机构在整个评标工作结束后，将把售标、开标、评标及推荐中标全过程的情况以书面形式（评标报告）报送采购人审核，同时报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备案。

九、特殊情况处理

1、若出现得分并列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和技术得分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评标过程中，若出现合格投标人少于三家时，将依法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招标方式或重新组织招标。

**第六章 合同范本**

**（仅供参考）**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 合同条件及格式（参考）

**（中标后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具体商定）**

1、合同内容及金额：即成交人的投标具体内容及其中标总金额。其金额不受市场和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2、货物技术规格、数量：即交付的货物技术规格、型号、数量与投标文件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技术规格及型号相一致。

3、知识产权：即成交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中标货物（服务）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4、交货（完工）期：

成交人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成交人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采购人、招标组织机构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5、项目（交货）地点：

6、包装：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7、运输：成交人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8、结算：成交人持相关手续向采购人申请付款。

付款方式： 供货到位，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 %的货款。

9、技术保障：成交人应随同货物单位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和环保检测责任。

10、考察与人员技术培训：培训方式/培训人数/培训地点/费用/等

11、质量保证

11.1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前将成交金额的 ％作为质保金交到采购人帐户，质保期1 年。

11.2成交人使用的原材料应提供清单，并在到货24小时内通知采购人代表检验核实（具体方式在合同中明确）。

成交人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有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提出索赔。同时通告招标组织机构。

成交人应当明确售后服务公约，承诺免费维修服务条件。

12、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采购人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原材料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13、产品设计变更

成交后，生产加工产品的设计、数量需要变更、调整时，应办理相应的变更、调整审批手续，并协商确定设计变更、数量调整后的产品价款计算方法和工期顺延等事宜。

14、检验：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当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出具合格证并封装；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成交人、采购人须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

15、验收：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招标组织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16、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17、不可抗力。

17.1合同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洪水、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7.2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通知对方。

17.3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7.4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18、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19、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20、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盖章） |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被授权代表：（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 开户银行： |
|  | 帐号：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正本或副本）**

**勉县公安局2023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

**自定装备（云桌面）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商务标

五、技术标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七、投标保证金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八、承诺书

九、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的投标总报价投标。供货安装周期 。我方郑重承诺以下内容：

1、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后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服务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中标，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服务承诺，全面服务于本项目指定地点。

3、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共 份，其中正本 份，副本 份及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壹份。

4、我方按采购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为： 万元。

5、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采购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天。

8、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二.开标一览表

1、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
| 采购项目编号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 | （小写）： |
| （大写）： |
| 供货安装周期（日历天） |  |
| 质保期（年） |  |
| 质量 |  |
| 说 明 |  |

注：1、本表价格应按投标总价填写，同时应保证投标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2、此表中任何信息与投标文件其他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3、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 **投标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采购  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小计 | 免费质保期 | 是否小微企业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 |  |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致： | | | | |
| 企  业  法  人 | 企业名称 |  | | |
| 法定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网 址 |  |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法  定  代  表  人 | 姓 名 | （签名）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粘贴处）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 （公章）  年 月 日 |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 | | | | | |
| 被授权人 | 姓 名 |  | | 性 别 |  |
| 职 务 |  | | 手机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 图文传真 |  |
| 通讯地址 |  | | | |
| 网 址 |  | | | |
| 被授权项目与内容 | 项目名称 |  | | | |
| 文件编号 |  | | | |
| 授权范围 | 全权办理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 |
| 法律责任 |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 |
| 授权期限 | **本授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有效期为 天。**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法定代表人签署栏 | | |
| （粘贴处） | | | （公章） | | |
|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 |

**重要提示：**

1、 非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并要求磋商投标文件正本内装订授权书原件，否则作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处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本授权书有效期应自磋商会议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1. **商务部分**

**依据《评审办法》评审要素一览表中商务标的要求进行响应**

附表

**2020年以来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  **金额（万元）** | **完成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五、技术部分**

**依据《评审办法》评审要素一览表中技术标的要求进行响应**

**附件**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技术需求** | **投标文件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 **偏离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有漏报、瞒报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指标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六、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

（2）提交自2022年12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提交自2022年12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所有权证明、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或承诺；

（5）投标人须提供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6）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www.creditchina.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8）本项目不面向中小企业；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注：以上须提交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附件1

**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格式）**

（采购人名称） ：

（投标人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2

**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  |  |  |
| --- | --- | --- |
| 致： | | |
| 本企业（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投标、询价）活动之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所列的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 | |
| 声明人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附件3

**承诺书Ⅰ**

|  |  |  |
| --- | --- | --- |
| 致：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Ⅱ**

|  |  |  |
| --- | --- | --- |
| 致：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Ⅲ**

|  |  |  |
| --- | --- | --- |
| 致：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 七、投标保证金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1、以支票、汇票、本票（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入指定账户）缴纳需提供缴纳凭证及开户银行许可证；

2、以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需提供由基本账户银行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 八、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九、其他资料

**提供可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

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２００７〕５１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注：请投标人按相应政策要求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 标 的 名 称 ） ， 属 于 （ 采 购 文 件 中 明 确 的 所 属 行 业 ）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 的 名 称 ） ， 属 于 （ 采 购 文 件 中 明 确 的 所 属 行 业 ）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致： （采购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府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招标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人若不是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此函**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是）**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若有）**

说明：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的复印件（该页包含制造商或企业名称或申请单位名称、规格型号、有效期截止日期等内容），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记的的“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正本或副本）

（非开标大会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

邮 编：

通讯地址：

联系人电话：

**开标报价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

开 标 报 价 一 览 表

（非公开唱标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

封装内容：开标报价一览表及电子文档

邮 编：

通讯地址：

联系人电话：